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ater OASIS Group

奧 思 集 團

## 奧思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61)

###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 財務摘要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收益較去年同期增加23.3%至約388,300,000港元。收益增加主要由於二零二一年六月收購之蔓時哲集團帶來貢獻。本集團電商銷售之成績令人鼓舞，表現按期增長29%，在一定程度上彌補了門市顧客量下跌的影響。本集團於本期間之銷售表現受到爆發第五波疫情後政府頒令所有美容院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七日起必須全面關閉之重大影響。
- 美容院強制關閉令導致銷售組合變動。本集團之產品銷售組合由去年同期之19.9%增加至26.4%，而美容服務銷售組合則由去年同期之80.1%減少至73.6%。
- 本集團之員工、租金及折舊成本按期增加，乃由於門市擴張及收購蔓時哲集團後員工及店舖數目增加。於回顧期內並無獲得及錄得政府主要補貼或享有紓困措施。
- 本期間溢利為26,4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55.1%。
- 董事會不宣派中期股息。

## 經營摘要

### 美容服務業務

-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品牌Glycel、水磨坊、奧思醫學美容中心、水之屋、spa ph+、AesMedic Clinic及32°C在香港經營合共55間美容院、於澳門經營1間門市及於中國經營3間門市。
- 儘管政府頒令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七日起強制關閉美容院，於香港之Glycel及奧思醫學美容中心於本期間之銷售額較去年同期錄得正數增長。
-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在將軍澳The LOHAS康城開設奧思醫學美容中心。

### 產品銷售業務

-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經營合共12間零售店、於澳門經營4間店舖及於中國經營1間店舖，包括Glycel及Eurobeauté等自家品牌及Erno Laszlo、HABA及H2O+之分銷權。
- 本集團於本期間之產品銷售總額較去年有所增長乃由於收購蔓時哲集團後來自HABA之銷售貢獻。
- 於本財政年度上半年，本集團於澳門的NOVA Mall星皓廣場開設三個新零售專櫃。

## 展望

- 本集團於沙田帝都酒店的Glycel及奧思醫學美容中心旗艦店已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一日開業，旗艦店內設有本集團的新合營企業Oasis Dental，提供專業的牙科美容服務。
- 尖沙咀港威商場之新設Glycel水療中心將於二零二二年五月投入服務，並同時進一步擴大現有奧思醫學美容中心之面積。此外，一間更新和更大的奧思醫學美容中心將於今年較後時間在金朝陽中心開業，而另一間新的奧思醫學美容中心將在二零二二年下半年在PopCorn商場開業。
- 於澳門，位於高檔的NOVA Mall星皓廣場的新的Glycel美容院將於二零二二年下半年開業。於北京，第四間美容院已計劃將於本財政年度末前開業。
- 本集團有信心市面很快會恢復正常。本集團將繼續於策略性地點開設新店，為迎接疫情後之預期反彈作好準備，同時趁著環境疲弱爭取具競爭力的租金條款，為未來的成功鋪路。

奧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已經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經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聘用協定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作出審閱。獨立核數師已按其審閱準則，確認並無任何事情致使彼等相信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於各重大方面並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而編製。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益	2	<b>388,347</b>	314,857
製成品存貨之購買及變動		<b>(58,522)</b>	(24,828)
其他收入		<b>8,678</b>	14,245
其他收益或虧損		<b>(2,272)</b>	(174)
員工成本		<b>(151,773)</b>	(107,131)
折舊		<b>(80,622)</b>	(62,176)
融資成本		<b>(3,057)</b>	(3,549)
其他開支		<b>(63,042)</b>	(59,823)
除稅前溢利		<b>37,737</b>	71,421
稅項	3	<b>(11,356)</b>	(12,621)
本期間溢利	4	<b>26,381</b>	58,800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間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b>26,588</b>	58,980
非控股權益		<b>(207)</b>	(180)
		<b>26,381</b>	58,800
每股盈利			
基本	5	<b>3.9港仙</b>	8.7港仙
攤薄	5	<b>3.9港仙</b>	8.7港仙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本期間溢利	26,381	58,800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因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異	<u>2,313</u>	<u>1,897</u>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u><b>28,694</b></u>	<u><b>60,697</b></u>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間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8,912	60,895
非控股權益	<u>(218)</u>	<u>(198)</u>
	<u><b>28,694</b></u>	<u><b>60,697</b></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已經審核 於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無形資產		76,018	79,148
商譽		29,673	29,673
投資物業		225,786	227,915
物業及設備		88,964	80,048
使用權資產		328,307	296,480
租金按金		39,538	38,704
遞延稅項資產		7,137	6,873
		<u>795,423</u>	<u>758,841</u>
<b>流動資產</b>			
存貨		81,461	65,245
應收賬款	7	7,968	27,611
合約成本		42,647	49,217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589	738
預付款項		13,045	36,031
其他按金及應收款		64,390	49,085
可收回稅項		1,176	1,786
銀行結餘及現金		307,618	369,662
		<u>518,894</u>	<u>599,375</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8	2,827	3,907
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		101,725	129,399
合約負債		499,140	590,535
有抵押按揭貸款		3,443	3,407
租賃負債		100,347	103,869
應付稅項		28,759	19,976
應付股息		112,291	-
		<u>848,532</u>	<u>851,093</u>
<b>流動負債淨值</b>		<u>(329,638)</u>	<u>(251,718)</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465,785</u>	<u>507,123</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68,055	68,055
儲備		202,993	284,366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u>271,048</u>	<u>352,421</u>
<b>非控股權益</b>		<u>1,240</u>	<u>6,344</u>
<b>權益總計</b>		<u>272,288</u>	<u>358,765</u>
<b>非流動負債</b>			
有抵押按揭貸款		1,456	3,187
租賃負債		171,828	126,122
遞延稅項負債		20,213	19,049
		<u>193,497</u>	<u>148,358</u>
		<u>465,785</u>	<u>507,123</u>

附註：

##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所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審核，惟已經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須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參閱。

###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之投資物業及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除外。

除下文所述者外，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本集團年度財務報表所使用者相同。

### 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多項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減免  
利率基準改革－第2階段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之金額及／或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2. 收益及分類資料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按照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之資料劃分，以用作資源調配及評核表現之營運分類乃如下：

- (i) 產品分類 – 護膚品銷售
- (ii) 服務分類 – 提供美容院療程服務、水療服務及醫學美容中心服務

### 客戶合約收益分析

於期內已確認之收益載列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產品分類		服務分類		總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	102,405	62,505	–	–	102,405	62,505
隨時間	–	–	285,942	252,352	285,942	252,352
總計	<u>102,405</u>	<u>62,505</u>	<u>285,942</u>	<u>252,352</u>	<u>388,347</u>	<u>314,857</u>



##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

下列為本集團於回顧期間按營運分類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產品分類		服務分類		抵銷		綜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銷售予外界客戶	102,405	62,505	285,942	252,352	-	-	388,347	314,857
分類間銷售	22,732	9,568	-	-	(22,732)	(9,568)	-	-
合計	<u>125,137</u>	<u>72,073</u>	<u>285,942</u>	<u>252,352</u>	<u>(22,732)</u>	<u>(9,568)</u>	<u>388,347</u>	<u>314,857</u>
分類業績	<u>9,575</u>	<u>11,766</u>	<u>76,462</u>	<u>83,775</u>	<u>-</u>	<u>-</u>	<u>86,037</u>	<u>95,541</u>
其他收入							8,678	14,245
其他收益或虧損							(2,272)	(174)
融資成本							(3,057)	(3,549)
中央行政成本							(51,649)	(34,642)
除稅前溢利							<u>37,737</u>	<u>71,421</u>

分類業績指各分類所賺取之溢利，當中並未分配其他收入、其他收益或虧損、融資成本及中央行政成本（包括董事酬金）。此乃就資源調配及評核表現時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呈報之計量方法。

分類間銷售乃按當時市場價格及已釐定之條款計算。

##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位於香港、澳門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中國包括中國內地但不包括香港及澳門。

本集團按地區劃分之收益資料詳述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香港及澳門	330,974	291,568
中國	<u>57,373</u>	<u>23,289</u>
	<u>388,347</u>	<u>314,857</u>

### 3. 稅項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當期稅項		
本期間	10,485	12,036
遞延稅項	871	585
	<u>11,356</u>	<u>12,621</u>

香港利得稅已按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經抵銷過往年度結轉之稅務虧損後以稅率16.5%（二零二一年：16.5%）撥備。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該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該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經簽署生效，並於翌日在憲報刊登。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將按8.25%之稅率就溢利首2,000,000港元繳納稅項，並將按16.5%之稅率繳納2,000,000港元以上溢利之稅項。未符合利得稅兩級制之香港其他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以統一稅率16.5%計稅。

因此，合資格集團實體之首2,000,000港元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8.25%計算香港利得稅，而2,000,000港元以上之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16.5%計算香港利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就應課稅溢利按法定所得稅率25%計算（二零二一年：25%）。

就於中國成立之公司所產生之溢利所宣派之股息須繳納預扣稅。本公司已就其中國附屬公司之未分派溢利作出相應遞延稅項撥備。

香港境外所產生溢利之稅項乃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本集團經營業務之國家／地方適用之稅率計算。

#### 4. 本期間溢利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間溢利於扣除下列項目後列賬：		
合約成本攤銷	29,914	29,762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虧損	2,129	163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149	136
撇銷物業及設備	123	128
折舊：		
—物業及設備	18,040	12,368
—使用權資產	62,582	49,808
並已計入：		
匯兌收益淨額	110	190
出售物業及設備之收益	19	63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706	836
政府補貼	45	18,444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扣除極微直接經營開支)	1,712	1,707
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減免	5,341	5,030

## 5.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u>26,588</u>	<u>58,980</u>
	股份數目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u>680,552,764</u>	<u>680,552,764</u>

## 6. 股息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於報告期末後宣派中期股息每股零港仙 (二零二一年：每股5.5港仙)	<u>-</u>	<u>37,430</u>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本公司股東宣派及應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16.5港仙(二零二一年：無)，合共約112,291,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並無向本公司股東就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宣派及派付股息)。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董事不宣派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二一年：每股5.5港仙)。

## 7. 應收賬款

本集團一般就其應收賬款給予介乎30天至180天之信貸期。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應收賬款(扣除信貸虧損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於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0天至30天	1,741	17,341
31天至60天	512	3,171
61天至90天	379	2,599
91天至120天	1,581	2,336
121天至150天	1,391	1,440
151天至180天	644	724
180天以上	1,720	-
	<u>7,968</u>	<u>27,611</u>

## 8. 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於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0天至30天	2,326	3,035
31天至60天	420	851
60天以上	81	21
	<u>2,827</u>	<u>3,907</u>

## 9.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後並無重大其後事項。

## 業績及股息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在完全併入新收購的蔓時哲集團之後，本集團的收益較去年同期上升23.3%至約388,3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314,900,000港元）。

期內溢利為26,400,000港元，去年同期則為58,8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手頭現金約307,600,000港元。

董事會不宣派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每股5.5港仙）。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就本集團而言，於回顧期內其表現幾乎是劃分上下兩場的差異格局。早段香港疫情穩定及本地消費意欲強勁，尤其是在聖誕節慶期間，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月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之三個月期間表現良好。然而，隨著二零二二年一月爆發第五波疫情後，政府實行非常嚴格的抗疫措施。香港的所有美容院及水療中心以及同類場所自一月七日起必須全面關閉。因此，本集團於期內餘下時間的收益完全依賴美容產品及相關貨品的零售銷售。

是次美容院及水療中心被強制關閉（已延長至期末之後）自然對本集團的整體收益造成直接影響，同時亦影響其於期內的銷售組合及毛利率。於期末，本集團產品與美容服務的銷售組合比例，產品佔26.4%及美容服務佔73.6%，較上一個期末的19.9%及80.1%有明顯的轉變。毛利率從一年前的92.1%減少至期末的84.9%，毛利率下跌亦反映出有關轉變。

期內的收益增加，但這是由於本集團在期內將二零二一年六月收購蔓時哲集團品牌後的收益併入賬目所致。由於第五波疫情爆發，水療中心和美容院因而需關閉，以致本集團旗下各「奧思」品牌的收益下降，尤其是三月是傳統上一年之中的銷售高峰月份。儘管美容院在關閉的三個月期間並無獲得政府主要補貼或享有紓困措施，本集團於期內仍喜獲小額盈利。

本集團於期內仍能控制廣告成本佔收益的百分比之水平，在致力保持良好的公眾形象的同時而無需投入不必要的資金在廣告上，因在疫情下廣告無法取得顯著成效。由於新分店、裝修和新設備的支出增加，折舊成本按年上升。至於租金成本方面，儘管過去一年租賃環境有所緩和，但由於本集團經營的分店數目增加，因此租金成本亦較去年上升。

員工成本高於上一個期間，不僅反映出門市擴張及收購蔓時哲集團後員工數目有所增加，亦反映自一月初起被強制關閉後仍保留部分專業員工的相關成本。

期內資本開支上升至27,100,000港元，較上一個期間增加近74%，這主要是由於開設新分店和準備在下半年開業的分店以及購置專門設備的支出所致。

### 美容服務

誠如上文所述，經歷首三個月直至二零二二年一月初止的強勁增長後，本集團的所有美容服務品牌均須全面關閉至期末及以後。本集團這部分業務的收益較上一個期間仍有增長。

上述美容中心關閉影響本集團的「奧思」品牌組合，其中包括美容服務業務水磨坊、水之屋、奧思醫學美容中心、Oasis Hair Spa和Oasis Homme。然而，在關閉之前，本集團已推進其擴大門市網絡及擴大部分店的計劃，並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在The LOHAS康城開設奧思醫學美容中心，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在又一城開設奧思醫學美容中心相輔相成。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於香港共經營10間奧思醫學美容中心，較一年前的8間有所增加。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經營15間水磨坊美容中心、2間Oasis Homme中心、4間Oasis Hair Spa中心、3間水之屋水療中心及10間奧思醫學美容中心，並於澳門經營1間Oasis Beauty Store。在中國，有3個自營的水磨坊美容中心正在運作。

另一項受影響的美容服務業務為本集團自有品牌Glycel，包括若干提供療程的Glycel Skinspa分店，以及一些銷售Glycel產品的分店。本集團於期末在香港經營18間Glycel門市以及在澳門經營1間門市。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收購蔓時哲集團之後取得的三個品牌亦受到強制關閉措施的影響。其中一個品牌是spa ph+ (前身為「Frederique」品牌，更名後以反映更年輕的目標市場定位)，其在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共有五間分店。此外，該集團於崇光百貨內設有一間32°C美容院，以及一間AesMedic Clinic品牌的醫學美容中心。

## 產品銷售

本集團亦經營多個品牌零售店，銷售不同的自家及授權護膚及美容品牌。其中包括自家品牌Eurobeauté和DermaSynergy，及其授權品牌Erno Laszlo和H2O+。繼去年收購蔓時哲集團後，本集團成為美容品牌HABA的分銷商。這些品牌在不同的實體店銷售，也可以在線上訂購。期內，本集團於澳門開設兩間分店銷售Eurobeauté及HABA的產品，均位於澳門高級的NOVA Mall星皓廣場內。

本集團共有18間Glycel店舖銷售Glycel產品及提供美容療程服務。期內，除上述兩個銷售專櫃外，澳門NOVA Mall星皓廣場新八佰伴亦增設一間售賣Glycel產品的新銷售點。

如前所述，政府的抗疫措施強制要求本集團於一月七日起關閉在香港的所有美容院及水療中心，因此期內美容產品佔收益的百分比高於往常。然而，群體聚集和社交距離措施亦影響了公眾的購物意欲，令第二季度的銷售量有所下降。

幸而季內電商銷售額顯著增長，按期增長29%。本集團的產品顯然仍然有相當的需求，通過促進網上訂購和交付，本集團能夠通過網上渠道提高銷售，以在一定程度上彌補了門市顧客量下跌的影響。

儘管零售環境困難重重，但本集團繼續致力在策略性地點開設新店，為疫情後的預期反彈作好準備，並趁著環境疲弱爭取具競爭力的租金條款。即使在疫情最嚴重時，通過開設和運營新店，本集團就能確保及滿足未來突然上升的需求，從中得益。正如以下的展望部分所述，本集團正在籌備開設更多新店。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經營2間H2O+門市及3間Erno Laszlo店舖，澳門還有1間Erno Laszlo門市。至於HABA，本集團在香港擁有3間零售店，並於期內在澳門開設第四間店舖。



## 展望

政府強制關閉美容院和水療中心的措施延長至回顧期間結束之後，直到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一日才放寬。隨著第五波疫情大致受控，本集團有信心市面很快會恢復正常，而擴張計劃在未來數月將帶來明確的競爭優勢。

由於第五波爆發，本集團在沙田帝都酒店開設一間大型新店的計劃不得不推遲至期末之後。待政府禁令結束，新的奧思醫學美容中心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一日開業。中心內設有本集團的新合營企業－Oasis Dental，提供專業的牙科美容服務，進一步擴大奧思的品牌組合。

尖沙咀港威商場的翻新工程仍繼續進行中，以擴大現有奧思醫學美容中心的面積，並增加一間新的Glycel水療中心。工程正分階段進行，以盡可能無縫銜接。一間更新和更大的奧思醫學美容中心將於今年較後時間在金朝陽中心開業，而另一間新的奧思醫學美容中心將在二零二二年下半年在PopCorn商場開業。

在澳門，繼上述上半年的擴張後，本集團計劃於下半年在高檔的NOVA Mall星皓廣場開設Glycel美容院。在北京，多年前本集團已設立三間自營水磨坊美容中心，預計於本財政年度結束前第四間分店將會開業。新場定於五月交吉，隨後將進行翻新及取得相關牌照。

這些新店是實施抗疫政策之後，本集團經過深思熟慮推出的策略的一部分，為迎接疫後預期出現的復甦而實施的積極擴張計劃。隨著第五波疫情緩解，市場對美容服務的需求明顯回升，本集團持續開設新店及未來的新店計劃意味我們已準備就緒，成為回歸客戶的首選。

隨著客戶開支和用量持續增長，本集團有信心下半年將取得良好的表現，未來將繼續在多個地點和地區增加門市數目和服務範圍，以把握預期出現的反彈。強大全面的美容服務組合、廣為人知的品牌以及優質專業的聲譽賦予我們信心，在未來幾個月取得成功。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值約為329,6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251,700,000港元）。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資源以敷營運所需。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儲備約為307,6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369,7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資本負債比率即有抵押按揭貸款除以權益總計約272,3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358,800,000港元）之百分比約為1.8%（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1.8%）。所有借貸以港元計值。銀行結餘及現金則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

本集團繼續奉行穩健現金管理之做法。由於本集團之資產與收支大部份以有關地區之功能貨幣為單位，故外匯波動風險屬可接受水平。本集團將繼續注視外匯狀況，如有需要，將透過訂立外匯遠期合約對沖外匯風險。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及設備有資本承擔約22,400,000港元。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聘用1,043名員工（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968名員工）。本集團給予員工之薪酬方案極具競爭力。此外，本集團亦會按員工之個人表現及本集團之表現而向合資格僱員發放酌情花紅及授出購股權（如有）。其他僱員福利包括公積金、保險及醫療保險、教育津貼及培訓計劃。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政策乃根據彼等的經驗、職責級別、服務年期及一般市場情況釐定。任何酌情花紅及其他獎勵金均與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及董事與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個人表現掛鈎。

本集團之成功全賴幹勁十足的熟練團隊的努力，是以本集團致力營造學習文化，尤重員工培訓及發展。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宣派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龍德教授、黃鎮南先生及黃志強博士。審核委員會主席為黃龍德教授。

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並與獨立核數師討論有關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間內，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股份，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亦無購買或出售任何該等股份。

### **企業管治(「企業管治」)**

董事認為，於回顧期間內，本公司已遵守(如適用)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之守則條文。

### **遵守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一直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有關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於回顧期間內已就本公司證券之交易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採納了一套對可能擁有或得悉內幕消息之員工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 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本公司網站登載資料

本業績公告須分別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結算所」）之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指定網站([www.wateroasis.com.hk](http://www.wateroasis.com.hk))。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本公司各股東以及於結算所及本公司各自之網站登載。

承董事會命  
奧思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譚肇基

香港，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余金水先生、譚肇基先生、余麗珠女士及黎燕屏女士。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龍德教授，*B.B.S.*，太平紳士、黃鎮南先生，*B.B.S.*，太平紳士及黃志強博士。